

《大姚福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红果箐砂石料厂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表

评估目的	确定延续变更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
出让机关	大姚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委托人	大姚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范围	矿区面积：0.0639km ² ；开采标高：1996~1852m
储量核实截止日保有资源储量	储量核实截止日（2016年1月12日）矿区范围内保有（333）资源量979.24万吨（373.75万立方米）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979.24万吨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363.76万吨（已处置可采储量30.00万吨，对应的保有资源储量80.76万吨；未处置可采储量333.76万吨，对应的保有资源储量898.48万吨）
评估动用资源储量	979.24万吨
采（选、冶）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95.00%
生产规模	25.00万吨/年
矿山服务年限	14.55年
评估计算年限	14.97年（含建设期0.42年）
产品方案	建筑用砂岩（公分石、石粉砂、瓜子石）
产品销售价格（不含税）	29.05元/吨
固定资产投资	原值1018.00万元、净值878.00万元
生产成本	单位生产总成本费用23.86元/吨，单位生产经营成本费用20.72元/吨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折现率	8.00%
评估的采矿权出让收益	219.56万元（需处置出让收益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898.48万吨）
单位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评估值	0.24元/吨
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结果	215.64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0年4月30日
评估机构	云南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俊
项目负责人	范俊
签字评估师	范俊、肖华